

广东南方丘陵山地东江中上游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龙川片区）前期费用 审核合同书

工程名称：广东南方丘陵山地东江中上游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
修复示范工程项目（龙川片区）前期费用审核

甲 方：龙川县自然资源局

乙 方：建维咨询（苏州）有限公司

咨询类型：前期费用审核

甲方（委托人）：龙川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咨询人）：建维咨询（苏州）有限公司

因广东南方丘陵山地东江中上游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龙川片区）前期费用审核需要，经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选取，确定上述工作由乙方负责实施。依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对广东南方丘陵山地东江中上游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龙川片区）前期费用审核（其中包括6个子项目的前期费用开展全面合规性、合理性、准确性审核，审核范围包含测量费、初步勘察费、初步设计费、概算费、初步设计审查费、施工招投标代理费等前期相关费用。6个子项目具体为：龙川县车田镇矿山生态修复工程、东部矿山生态修复工程、黄布-紫市镇矿山生态修复工程、黎咀-龙母镇矿山生态修复工程、上坪镇矿山生态修复工程、细坳-贝岭-麻布岗镇矿山生态修复工程），乙方同意并接受该委托事项，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签订合同如下，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项目的名称及内容

工程名称：广东南方丘陵山地东江中上游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龙川片区）前期费用审核工作，服务内容：完成广东南方丘陵山地东江中上游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龙川片区）前期费用审核工作。

第二条 服务金额及时间

服务金额：项目审核服务费用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号）相关规定执行，经中介超市确定采购服务金额为1.1万元。

服务时间：签订合同后，20天内提交成果材料。

第三条 咨询服务费支付方式：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本项目由建维咨询（苏州）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实施并由河源分公司开具发票和收取审核咨询服务费，当乙方完成并交付成果后，甲方需向乙方指定银行账户一次性支付造价咨询服务费。同时乙方需提供等额、合法的增值税发票。

开户单位：建维咨询（苏州）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开户账号：4405017486340000101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江东新区支行

第四条 资料的保密：

1.甲方为实现本合同目的向乙方提交的一切资料均属甲方的商业秘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密；

2.本工程造价咨询事项及结果均属商业秘密，甲、乙双方有防止泄密义务，直至该信息公开；保密义务不随合同终止而终止，任何一方违反保密条款的约定，给双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违约方承担。

第五条 争议解决：

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如发生纠纷未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河源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第六条 其它：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委托咨询业务完成并结清咨询费后自行终止。

甲 方（盖章）

法人/授权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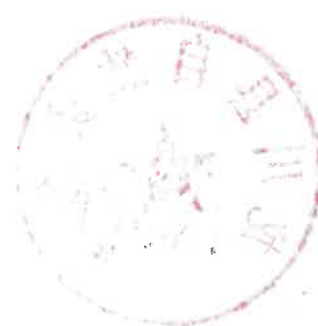
日期：2016年2月18日

乙 方（盖章）

法人/授权人：

日期：2016年2月18日

20



授权委托书

龙川县自然资源局：

兹有建维咨询（苏州）有限公司负责《广东南方丘陵山地带东
江中上游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
（龙川片区）》前期费用审核，现授权委托建维咨询（苏
州）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在河源市当地开具发票及收款
事宜。

特此委托！

附：河源分公司帐户资料

户 名： 建维咨询（苏州）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江东新区支行

帐 号： 44050 1748 6340 0001 018

被授权公司印章：

建维咨询（苏州）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授权单位印章：

建维咨询（苏州）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8日

28

100